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TC NEOCLOUD

德祥云算

ITC Neocloud Group Limited

德祥新云算力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ITC Properties Group Limited德祥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9)

自願性公告

設立人工智能業務管理架構及人工智能業務最新進展

德祥新云算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刊發本公佈，旨在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設立本集團人工智能(「AI」)業務(「AI業務」)管理架構之資料，以及AI業務項下若干人工智能數據中心(「AIDC」)項目之最新進展。

設立AI業務管理架構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為協助本公司及董事會發展、運營及監督AI業務，本集團已設立AI業務管理架構，即AI業務管理委員會(「AI管理委員會」)，由董事會對其進行監督。AI管理委員會將獲授權於其職權範圍內作出營運決策，相關專業職能部門亦會參與審核程序並提供意見。AI管理委員會實質上為本集團之管理委員會，而非董事會轄下委員會。

AI管理委員會由執行董事曹新偉先生(「曹先生」)擔任主席兼AI業務主管，並由擔任技術主管之孫文錚先生及本集團財務主管組成。技術主管負責技術評估，而財務主管則負責審核預算、現金流及財務風險。AI管理委員會亦獲技術人員就基礎設施、系統架構、交付能力及營運可靠性進行技術審查提供支援，以確保向客戶作出之承諾、資源安排及資本調配與本集團履行AI業務項下合約責任之實際能力相稱。

AI業務最新進展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9月24日有關人工智能基礎設施相關業務構成獨立可呈報分部之自願公佈所披露，AI業務分部主要涵蓋以下三個業務子類別：(i) AI基礎設施運營、(ii) AI算力編排與雲服務，以及(iii)模型服務與應用平台。

就AI基礎設施營運業務而言，本集團計劃於江蘇省南通市如東縣小洋口地區之相關地塊發展人工智能算力中心(AIDC)。本集團現正透過專門項目公司推進上述AIDC項目之相關籌備工作，包括已委聘江蘇省工程諮詢中心有限公司(一家由江蘇省國有資本投資運營集團有限公司出資之公司)作為獨立專業顧問，為項目可行性研究、能源評估及相關項目申報提供專業支援；正推進政府合作協議、一期用地安排、能源評估及客戶需求協調；正與一家大型國有能源企業持續研究及推進綠電直供合作，以滿足項目純綠用電之需求及部分電力基礎設施之投資。

本集團亦正推進香港一個AIDC項目。本集團已委聘本地外聘專業顧問進行初步建設規劃及設計，並正推進選址方案及意向書(EOI)之編製及提交。本集團亦已就項目供電事宜與潛在電力供應商進一步磋商，並達成初步共識。具體供電容量、接駁方案、工程安排、責任分工及商業條款仍有待進一步落實文件、進行技術研究及履行審批程序，現階段並不構成訂立任何具約束力之供電安排。

就AI算力編排與雲服務業務而言，本集團已向多名客戶提供專用算力服務及共享算力雲服務，並已訂立相關採購及客戶合約，即按客戶需求取得第三方算力資源之使用權。本集團正持續推進客戶及供應商磋商，並在完成資源核實及落實商業條款後，逐步拓展服務。

就模型服務與應用平台而言，本集團已推出模型服務平台並開展付費服務，透過整合第三方模型及算力資源，向客戶提供模型調用及相關配套服務。本集團正根據營運反饋持續優化平台功能、服務表現及用戶體驗。

一般事項

上述項目仍處於開發、規劃及籌備階段，相關合作、申請、審批及其他安排未必會按現有計劃落實。上述項目之全部或任何部分能否實施，仍取決於可行性研究、規劃及設計、商業磋商，以及土地或場地安排、能源供應、政府及監管審批、融資、客戶需求及其他必要條件之達成，故未必會推進或落實。

因此，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德祥新云算力集團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賀學初

香港，2026年10月21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張漢傑先生(聯席主席)、賀學初先生(聯席主席)、陳國強博士(聯席副主席)、陳耀麟先生、羅漢華先生(首席財務總監)、吳堯先生及曹新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彭銘東先生、陳鎮洪先生、薛萌先生、王思晏女士及孔珊娜女士

本公佈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